

金驹家园 F 区项目屋面防水工程施工及其他零小修维修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XZB—TX-202304005)

项目所在地区: 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金驹家园 F 区项目屋面防水工程施工及其他零小修维修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自筹, 招标人为北京腾翔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建筑面积: 230619 平方米, 地库建筑面积: 43844 平方米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金驹家园 F 区项目屋面防水工程施工及其他零小修维修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金驹家园 F 区项目屋面防水工程施工及其他零小修维修服务)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近三年建筑面积在 3000m² 以上的公共建筑防水工程或合同额在 300 万元以上的维修改造工程 (类似工程描述) 业绩,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其中,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建筑工程专业二级 (含以上级)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本), 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4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04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路 67 号 9 号楼一单元 1002 室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05 月 23 日 13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路 67 号 9 号楼一单元 1002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 年 05 月 23 日 13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路 67 号 9 号楼一单元 1002 室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工程金驹家园 F 区项目屋面防水工程施工及其他零小修维修服务（招标编号：ZXZB—TX-202304005）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北京腾翔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资金来源：自筹。现对该工程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专业承包工程的建设规模：金驹家园 F 区项目屋面防水工程施工及其他零小修维修服务，建筑面积：230619 平方米，地库建筑面积：43844 平方米，全年施工及维修费用总控制价人民币：壹佰贰拾陆万元（¥1260000.00 元）。

2.2 本专业承包工程的建设地点：北京市。

2.3 本专业承包工程的工期要求：以最终签订合同工期为准。

2.4 本专业承包工程的招标范围 项目所需全部防水工程、墙面粉刷及修复，地面及路面维修，楼梯、门窗、玻璃维修，室内及室外管道维修，外立管维修，外墙保温维修，护栏维修保养，政府外派工程，天沟清理，室内装修。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近三年建筑面积在 3000m²以上的公共建筑防水工程或合同额在 300 万元以上的维修改造工程（类似工程描述）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其他要求 / 。

4. 信誉要求

4.1 本次招标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 否决性 （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其他要求。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请于 2023 年 04 月 26 日至 2023 年 05 月 04 日（09 时 00 分至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在北京市朝阳区朝阳路 67 号 9 号楼一单元 1002 室（详细地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购买招标文件。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图纸押金 / 元。

5.3 购买招标文件者需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确认并交纳全额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贰万元整（小写：20000.00 元）。

5.4 投标确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06 日 16 时 00 分前。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凡进行投标确认者，方可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05 月 23 日 13 时 30 分，地点为北京市朝阳区朝阳路 67 号 9 号楼一单元 1002 室。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已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8. 补充说明

具体内容： /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北京腾翔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熙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坝乡金驹家园 F 区 203 号楼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路 67 号 9 号楼一单元 1002 室

联 系 人：/ 联 系 人：刘丹

电 话：/ 电 话：010-84627446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zxzb@zhongxijigou.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无。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腾翔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坝乡金驹家园 F 区 203 号楼

联 系 人：无

电 话：无

电子邮件：无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熙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路 67 号财满街财经中心 9 号楼 1 单元 1002 室

联 系 人：刘丹

电 话：010-84627446

电子邮件：zxzb@zhongxijigou.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刘丹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